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

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

延期披露的专项说明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中国 北京

二〇二〇年四月

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
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
延期披露的专项说明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勤万信”或“我所”）接受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郑州控股”或“公司”）委托，对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按照《证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公司应当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但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，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。根据《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（上证发【2020】24 号），经审慎核查，我所就上述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：

一、对郑州控股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

我所与郑州控股于 2020 年 1 月 6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，约定于 2020 年 2 月 1 日进驻现场执行审计工作。郑州控股自 2013 年以来均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，今年是我所为郑州控股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7 年。

二、郑州控股配合审计的情况

从以往我所为郑州控股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，郑州控股在历次审计中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充分配合我所审计人员工作，会计师与管理层不存在就重大审计事项未达成一致的情况。

三、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

因新冠肺炎疫情，发行人复工、往来交通、现场审计工作等均受到影响，往来函证回函时间延时，导致审计工作完成时间比原计划滞后，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审计工作。

四、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

目前审计人员已进驻现场，相关审计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，经与郑州控股沟通，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完成审计现场工作，6 月 15 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报告。

特此说明。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2020 年 4 月 28 日

